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表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蜀南气矿（加盖公章） 日期：2026.1.15

项目名称	荣 237 井钻井工程			建设地点	重庆市荣昌区仁义镇永灵村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文号	重庆市荣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2309-500153-04-01-935978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报备）机关、时间	重庆市荣昌区水利局 2024年4月17日				
项目征占地面积（hm ² ）	1.44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hm ² ）	1.44				
项目挖方总量（万 m ³ ）	1.04	填方总量（万 m ³ ）	0.88	借方总量（万 m ³ ）	0	弃方总量（万 m ³ ）	0.16（余方）		
表土剥离量（万 m ³ ）	0.26			表土利用量（万 m ³ ）	0.10 （剩余 0.16 万 m ³ 用于后续集输工程完工后的平台区域的复耕回填）				
项目建设工期	2024 年 11 月~2025 年 10 月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期	2024 年 11 月~2025 年 8 月				
项目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包括钻前工程和钻井工程两个阶段。钻前工程：新建钻井平台 100m×60m，新建 500m ³ 储存池、泥浆储备罐 9 个，清洁化操作平台 300m ² 、清洁化堆放场 150m ² 、A 类燃烧池 1 个；井队生活区 3 套，布置活动房；设置 1 处表土场；结合生活区建设，对进站公路局部进行改扩建。钻井工程：钻井工程包括钻井设备安装、钻井作业、污染物处理、完钻后设备搬迁等。钻井完成后试油。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及工程量	①工程措施。主体工程防治区：表土剥离 0.26 万 m ³ 、表土回填 0.10 万 m ³ 、土地整治 0.21hm ² 、场外排水沟 165m、场内排水沟 320m、沉砂池 1 口。施工生活防治区：土地整治 0.27hm ² 。 ②植物措施。主体工程防治区：撒播种草 138m ² 。表土场防治区：撒播草种 2600m ² 。 ③临时措施。主体工程防治区：无纺布覆盖 138m ² 。施工生活防治区：临时排水沟 825m、临时沉砂池 3 口。表土场防治区：无纺布覆盖 2600m ² 、临时排水沟 312m、临时沉砂池 1 口。								
工程总投资（万元）	1800		水土保持设施投资（万元）		32.46		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万元）	2.0139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完成情况	水土流失治理度%	目标值	94	土壤流失控制比	目标值	1.0	渣土防护率%	目标值	88
		完成值	97.3		完成值	1.0		完成值	97.5
	表土保护率%	目标值	87	林草植被恢复率%	目标值	95	林草覆盖率%	目标值	15
		完成值	100.0		完成值	100		完成值	18.8
自主验收情况	（一）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按水土保持方案和相关设计文件要求建成，建设资料齐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符合相关规范规程要求，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行，符合交付使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主体明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自主验收结论	合格								
水土保持专家签字	吴昊		工作单位	重庆润源鑫水土保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意见 (加盖公章)	同意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意见 (加盖公章)	同意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意见 (加盖公章)			
项目负责人	吴昊		项目负责人	陈宏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6.1.15		日期	2026.1.15		日期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15928175287

注：本表适用于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生产建设项目和已开展区域评价的园区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
本表一式陆份，水行政主管部门、园区管理机构、建设单位各贰份。

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名称：荣237井钻井工程

项目法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
分公司蜀南气矿

项目所在区县及建设地点：荣昌区 重庆市荣昌区仁义镇

项目法人经济类型：国家及国有控股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1800 万元

建设工期：2023年10月 至 2024年12月

建设内容及规模（生产能力）：荣237井钻井工程：新建荣237井站一座以及钻井配套设施，改扩建进站公路。



注：以上信息由项目单位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本备案证仅标明该项目符合本地区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不作为企业经济实力和投资能力的证明依据



水土保持方案水平评价四星

证书编号: 水保方案(渝)字第 20230004 号

荣水保(永)字[2024]003号

荣 237 井钻井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蜀南气矿

编制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荣 237 井钻井工程		
	建设地点	重庆市荣昌区仁义镇永灵村 6、9 组 (中心坐标: 29°28' 2.92"N, 105°25' 49.88"E)		
	立项部门	重庆市荣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文号	2308-500153-04-01-935978
	建设内容	本项目钻井为页岩气井, 平台布设 1 个井眼, 设计井深 6000m, 拟采用 ZJ70、ZJ70D 型钻机进行钻井作业。项目包括钻前工程和钻井工程两个阶段。 钻前工程: 新建钻井平台 100m×60m, 新建 500m ³ 储存池、泥浆储备罐 9 个, 清洁化操作平台 300m ² 、清洁化堆放场 150m ² 、A 类燃烧池 1 个; 井队生活区 3 套, 布置活动房; 设置 1 处表土场; 结合生活区建设, 对进站公路局部进行改扩建。 钻井工程: 钻井工程包括钻井设备安装、钻井作业、污染物处理、完钻后设备搬迁等。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 (万元)	1800
	土建投资 (万元)	810	占地面积 (hm ²)	永久: 0 临时: 1.44
	动工时间	2024 年 3 月	完工时间	2024 年 9 月
	土石方 (m ³)	挖方 10347	填方 8668	余方 1679 借方 0
	取土 (石、砂) 场	无		
	弃土 (石、砂) 场	无		
	外借土石方情况	无		
	外弃土石方情况	余方 0.16 万 m ³ 为多余表土, 将在钻井工程完工后继续堆存在表土场, 用于后续的采气及集输工程完工后的占地区域的复耕回填。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不涉及	地貌类型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625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500
项目选址 (线) 水土保持评价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工程选址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防治区, 不涉及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 不占用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 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區、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生态红线及其他重要生态功能区等。选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 (GB50433-2018)》中有关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 (t)		59.48		
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4385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防治标准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二级防治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4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渣土防护率 (%)	88	表土保护率 (%)	87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5	林草覆盖率 (%)	15
水土保持措施	本项目分为主体工程防治区、施工生活防治区、表土场防治区等 3 个防治分区。措施布局如下: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主体设计在场平前进行表土剥离, 表土堆放在表土场; 边坡成型后对裸露边坡区域实施表土回填措施, 然后实施栽植攀缘植物措施。方案新增裸露边坡植被恢复期的无纺布覆盖措施; 主体设计在平台四周内外分别修建场外排水沟和场内排水沟; 主体设计施工结束后对主体工程防治区非井场区域实施土地整治措施。 (2) 施工生活防治区			

荣 237 井钻井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p>方案新增施工过程中设置临时排水沟措施与临时排水沟末端的临时沉沙池措施；主体设计施工结束后对施工生活防治区实施土地整治措施。</p> <p>(3) 表土场防治区</p> <p>堆土完成后，主体设计了撒播草种与临时排水沟措施，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末端的临时沉沙池措施及植物措施植被恢复期实施无纺布覆盖措施。</p>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布设位置	断面形式/配置形式	工程量	备注	
工程措施	场外排水沟	平台井场四周外侧	矩形断面 0.6m×0.6m，浆砌 C20 片石砼砖，1:3 水泥砂浆抹面，C20 砼底板	328m	主体已列	
	场内排水沟	平台井场四周内侧	矩形断面 0.4m×0.3m，浆砌 C20 片石砼砖，钢筋砼底板	320m	主体已列	
	表土剥离	全部开挖回填扰动区域	厚 0.3m	2683m ³	主体已列	
	表土回填	井场周边、燃烧池，井场边坡区域	厚 0.3m	899m ³	主体已列	
	土地整治		平整、整地、复耕	0.49hm ²	主体已列 0.21 hm ² 方案新增 0.28 hm ²	
植物措施	栽植攀缘植物	挖方边坡	1 株/m	138 株	主体已列	
	撒播草种	全部区域	20g/m ²	2324m ²	主体已列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表土场四周	梯形断面，底宽 0.3m，高 0.3m，坡度 1:0.5	1537m	主体已列 312m 方案新增 1225m	
	临时沉沙池	排水沟末端	底尺寸 1.0m×1.0m，高 1.0m，坡比 1:0.5，素土夯实	4 口	方案新增	
	无纺布覆盖	植物措施区域	/	2461m ²	方案新增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万元)	工程措施	29.00 (主体 29.00, 新增 0)		植物措施	0.60 (主体 0.60, 新增 0)	
	临时措施	3.95 (主体 0.59, 新增 3.36)		水土保持补偿费	2.01390 (20139.0 元)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0.07	
		水土保持编制费			4.00	
		水保工程监理费			0.17	
		水土保持验收费			3.00	
小计			7.07			
总投资	42.80 (主体 30.19, 新增 12.61)					
编制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蜀南气矿		
法定代表人	陈玉琳/023-88956555		单位负责人	李海		
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790700158E		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734869792W		
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红锦大道 518 号君悦世纪 2 幢 7-14		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百子路 110 号		
邮编	401120		邮编	646001		
联系人及电话	刘东鑫/18584562020		联系人及电话	邓梦捷/15892940507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1070706575@qq.com		电子信箱	726753371@qq.com		

专家审核意见:

经审核,《荣 237 井钻井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编制较规范,采用的技术标准和防治目标正确,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合理,同意按程序上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专家签字: 

2024年3月12日

水行政主管部门许可决定:

经审核,该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准予许可



经办人:



单位盖章:

2024年4月17日

说明:

- 1、封面后应附责任页。
- 2、报告表后应附项目支持性文件;应附项目地理位置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图等,防治责任范围要落实项目建设区用地红线边界,并提供矢量图(电子文件)。
- 3、涉及取土(石、砂)场、弃土(石、砂)场的应附水土保持措施设计说明及设计图纸。
- 4、用此表表达不清的事项,可用附件表述。
- 5、本表一式四份,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报送二份至水行政主管部门作为监督检查依据。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4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734869792W

交款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蜀南气矿

票据号码: 5001192256

校验码: 92c171

开票日期: 2024年5月30日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20,139.00	20,139.00	电子税票号码: 350018240600000001 征 收品目: 水土保持补偿费 收入-建设期收入 2024-04-17 00:00:00 2024-04-17 00:00:00, 主 管税务所(科、分局):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贰万零壹佰叁拾玖元整

(小写) ¥ 20,139.00

征收品目: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建设期收入 费款所属期起: 2024-04-17 00:00:00 费款所属期止: 2024-04-17 00:00:00 税源编号:

其
他

收款单位(章)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荣昌区税务局

复核人:

收款人: 电子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荣237井钻井工程

时间: 2026-01-15

项 目 荣237井钻井工程

项目类型 矿产类-油气开采工程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蜀南气矿

编制单位 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

地理位置 重庆市荣昌区



说 明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及相关文件的通知》（渝水保〔2019〕8号），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蜀南气矿于2026年1月15日对荣237井钻井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竣工验收。

验收组认为：荣237井钻井工程在建设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现将验收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群众如有异议可向相关单位或报备机关反映。

公示时间：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2月11日。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陈老师，0830-3920187

附 件 附件1: 自主验收表-荣237井钻井工程（公示版）.pdf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主体工程防治区-排水沟、沉砂池措施



主体工程防治区-排水沟措施



主体工程防治区-排水沟措施



主体工程防治区-应急池、燃烧池周边土地整治现状



主体工程防治区-边坡撒播草种现状



施工生活防治区-土地整治现状



施工生活防治区-土地整治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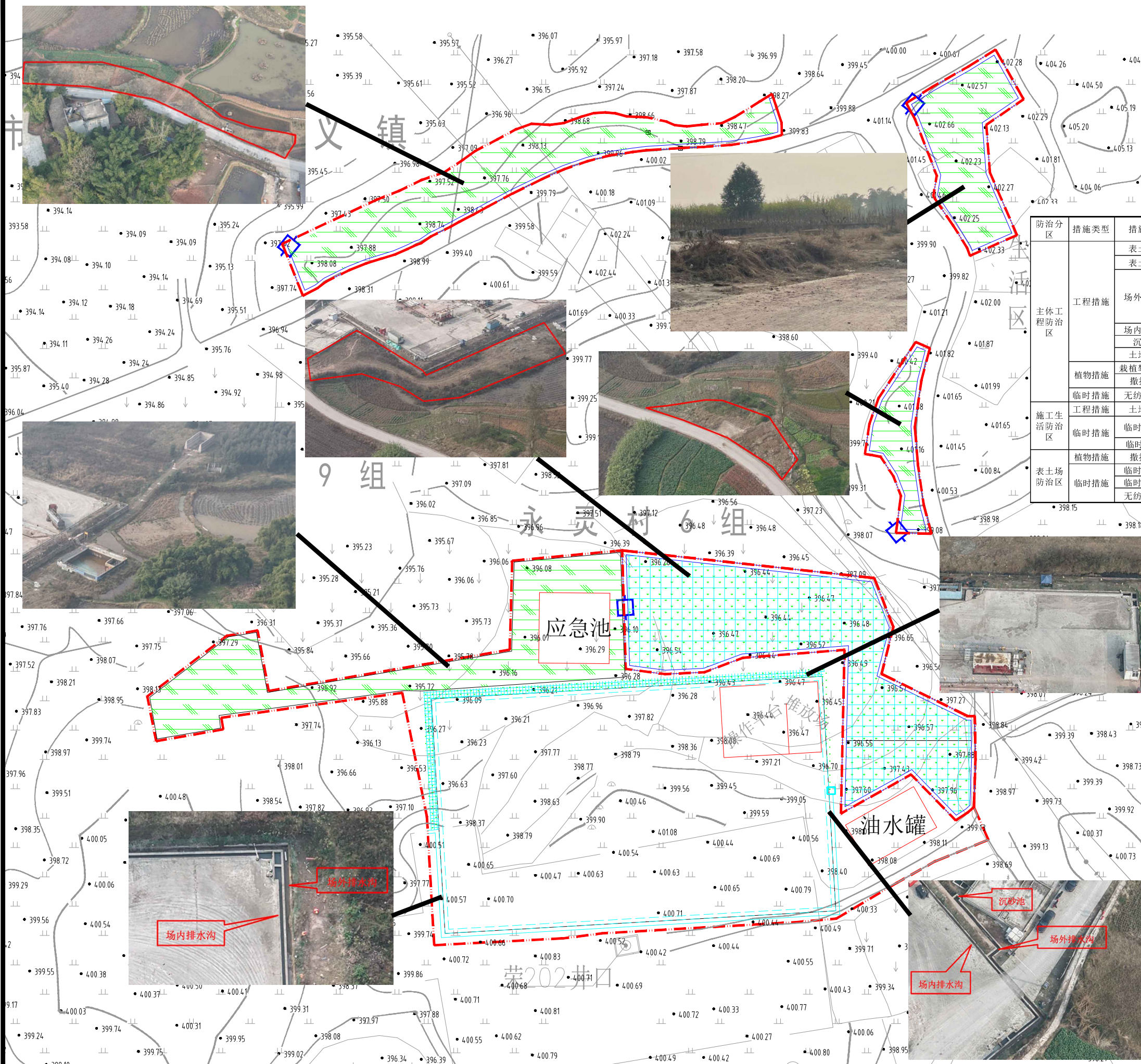
施工生活防治区-土地整治现状



表土场防治区-撒播种草现状



表土场防治区-撒播种草现状



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表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变化情况 (+增/-减)
		批复	实际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0.90	0.90	0.00
2	施工生活防治区	0.28	0.28	0.00
3	表土防治区	0.26	0.26	0.00
4	合计	1.44	1.44	0.00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批复	实际完成	变化情况 (+增/-减)	
主体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2683	2590	-93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在井场南侧、东侧、西侧设置了场外排水沟，井场北侧为应急池及表土堆场，依托表土堆场外临时排水沟进行排水，因此未设置场外排水沟。
		表土回覆	m ³	899	970	71	
	场外排水沟	m	328	165	-163		
	场内排水沟	m	320	320	0		
	沉砂池	口	0	1	1		
	土地整治	hm ²	0.21	0.21	0		
植物措施	栽植攀缘植物	株	138	0	-138	边坡植物措施调整为撒播草种，实施面积不变。	
	撒播草种	m ²	0	138	138		
临时措施	无纺布覆盖	m ²	138	138	0	北侧生活区外侧依托水田，因此未设置临时排水沟。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28	0.27		-0.01
施工生活防治区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1225	825	-400	
		临时沉砂池	口	3	3	0	
表土防治区	植物措施	撒播草种	m ²	2324	2600	276	
		临时排水沟	m	312	312	0	
	临时措施	临时沉砂池	口	1	1	0	
		无纺布覆盖	m ²	2324	2600	276	

图例

- 防治责任范围线
- 井场范围线
- — — 场外排水沟
- — — 场内排水沟
- 沉砂池
- ▨ 表土剥离
- 撒播草种
- ▨ 表土回覆
- ▨ 土地整治
- — — 临时排水沟
- 临时沉砂池
- ▨ 无纺布覆盖

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核定	刘刚	2021	验收	阶段
审查	谢磊	2021	水土保持	部分
校核	何永珍	2021	荣237井钻井工程	
设计	何娇	2021		
制图	何娇	202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图	
比例	1:1000			

资质证书号	日期	2026.1
水保方案(川)字第0041号	图号	附图1